

「佔中」之禍警醒香港維護國家安全

中聯辦主任王志民在「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研討會上的致辭，提出了一個值得香港社會重視的問題：要從維護國家安全的層面，深切思考「佔中」之禍。非法「佔中」不僅是衝擊香港法治和社會秩序的法治之痛、安寧之痛，而且是港版「顏色革命」，是外國勢力參與損害我國國家安全的嚴重事件，是國家安全之痛。沒有國家安全，就不可能有港人的安寧福祉。陳方安生等反對派政客迎合外國勢力打「香港牌」遏制中國，正是在衝擊國家安全底線，損害香港繁榮穩定。香港市民需加強維護國安意識，堅決反對損害國家安全的行為，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姚志勝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會長



在昨日舉行的第二屆「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香港研討會上，中聯辦主任王志民以《太平山下如何共享「太平」》為題發表演講，其中，有關從維護國家安全層面深切思考「佔中」之禍的論述，引起香港社會廣泛關注。

非法「佔中」也帶來國家安全之痛

歷時79日的非法「佔中」行動，霸佔馬路，破壞社會秩序，視法治如無物，挑戰人大權威，危害國家安全，對香港的嚴重禍害有目共睹。

必須指出，非法「佔中」獲西方反華勢力源源不絕的金錢和資源支持，其性質就是企圖推翻特區政府，奪取香港管治權，繼而將香港作為顛覆內地社會主義制度的橋頭堡。

因此，非法「佔中」早已被定性為港版「顏色革命」，是外部勢力損害我國國家安全的嚴重事件。

「佔中」案判決後，西方政客和一些外國傳媒為「佔中」搞手撐腰「鳴不平」，藉機攻擊特區的法治和香港的「一國兩制」。這些現象告誡我們，外部勢力沒有放棄任何插手港事、危害國家安全的機會。

還要看到的是，「佔中」搞手不僅在行動前多次向「台獨」勢力取經，「佔中」結束後仍出席「台獨」組織的論壇，就分離行動交流經驗。「港獨」分子在「佔中」期間，肆意鼓吹分離言論。可見，非法「佔中」是分離勢力的溫床，是縱容危害國家安全行動的平台。

正如王主任在致辭時所問：「非法『佔中』帶來的法治之痛、民生之痛、社會之痛，何嘗不是廣大市民的安寧之痛、社會安定之痛、國家安全之痛？」包括3名發起人在內的「佔中」案9名搞手，近日被法庭依法定罪，不僅彰顯了法律正義，而且也是維護了國家安全。

非法「佔中」所帶來的國家安全之痛，警醒香港社會要正視並解決香港在維護國家安全法律制度方面存在的「突出短板」和「風險點」，這是實踐「一國兩制」、維護繁榮穩定的保障，也是堅守法治核心價值、維護國家安全的要義。

牢記「一國」公民責任維護國家安全

美國企圖把香港當作遏制中國崛起的棋子，這已是「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最近，陳方安生等反對派政客迎合外國勢力打「香港牌」，四出外訪唱衰香港，裡應外合，遏制中國，恰恰是在衝擊國家安全底線，損害香港繁榮穩定。由「佔中」、「港獨」禍害到陳方安生甘當反華棋子，在在凸顯香港有必要加緊加快填補與國家安全相關制度的漏洞，履行憲制責任。

王主任說得好，「安全猶如空氣和陽光，受益而不覺，失之則難存。」沒有國家安全，就不可能有港人的安寧福祉；沒有國家安全，就不可能有香港的繁榮穩定。香港市民需要始終牢記「一國」的公民責任，始終堅守「法治」的核心價值，加強維護國安意識，珍惜安寧穩定的生活，向任何衝擊「一國兩制」底線和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說不，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領導有魄力敢擔當 營商環境持續進步

詹美清 香港工商專業協會會長 香港工會聯合會法律顧問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今年2月正式公佈，不但豐富了「一國兩制」的發展內涵，更讓香港賴以成功的法治制度，有效推廣至整個大灣區區域，持續大力改善營商環境。

在中央大力支持下，整個大灣區區域的發展正全力推進，支持港澳進入灣區發展的各種便利措施陸續出台。更重要的是，各地區領導以實際行動堅定支持港澳融入灣區發展，大開溝通之門，想方設法協調、解決各種積存已久的問題，讓港澳人士能在大灣區安心發展，並大力拓展業務。

2月的時候，我提及曾有港商朋友，早年在中山市合法拍得南頭鎮三塊商住用地皮，其後卻因為政府基建需要，這一被徵佔土地未能開展項目建設，在徵地後，經歷幾任政府簽訂的土地置換協定，最後也不了了之，困境一直未能解決。近日遇到該朋友，他表示中山市現屆政府熱心積極，把市民利益放在首位，圍繞誠信法治塑造良好的經營環境，主動溝通協調，依法合規清晰梳理存在已久的問題。我這位朋友的土地權益糾紛，得到政府領導關注，依法依規開協調會，明顯見到解決曙光，

相信依法施政、改善營商環境的大環境下，此歷史問題可望以合情合理合法合規的辦法解決，這實在可喜可賀。

其實，大灣區要成功實現高速發展，除了中央在國策層面大力支持之外，同時需要社會各界的積極配合。大力提拔敢於擔當的領導，就有如為營商環境的持續改善打入強心針，讓本地產業界以至外資巨企認識到大灣區的活力。讓有魄力的領導帶領建設大灣區，同時能提升區域整體競爭力，目前大灣區的營商環境正在日益改善，相信大灣區會成為國家高質量發展的重要引擎。

摒棄「違法達義」歪理 聚焦經濟民生發展

莊健成 香港廣東社團總會常務副主席 新界潮人總會主席



2014年歷時79日的違法「佔中」，不但嚴重衝擊香港法治，損害本港繁榮穩定及公眾正常生活秩序，更為香港社會帶來一股是非不分、顛倒黑白的歪風，衍生社會撕裂、暴力主義抬頭、「港獨」蔓延等長遠的負面影響。

正義也許會遲到，但絕不會缺席。今次對「佔中九丑」的裁決彰顯了法治和公義，證明香港仍然是法治之都。

新界潮人總會支持香港特區政府，依法懲治違法「佔中」主要組織者和策劃者，因為法庭裁定「佔中」搞手有罪，就是基於「佔中」的違法事實。同時，判決還了法律一個公義，也對現時香港社會的道德公義、法律公義和社會公義給出正面資訊，即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無論違法行為背後的目的什麼，違法就是違法，必須要付出代價。

作為本港商界代表，本人見證香港在過去近5年，因違法「佔中」所蹉跎的歲月已經太多、太長，社會各界是時候放下以前的分歧。當年違法「佔中」打着爭取「真普選」的幌子，而事實說明，「佔中」絕對是大規模的違法街頭暴力抗爭行動，對香港聲譽造成難以挽回的損害，已經讓香港社會每一個人都付出了代價。

香港開埠百餘年的漫長歷程中，在與世界各國的交流交往中，逐步形成了法治精神，並被港人視為核心價值，這是香港的寶貴財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嚴格依

法辦事的法治精神，有助維護本港繁榮穩定，完全是無可非議的原則。香港要與世界各地商家做生意，必須依靠法律來約束言行、維護契約、化解風險，維持傳承的核心競爭力。

如果沒有「佔中」所鼓吹的「公民抗命」，絕不會有那麼多的年輕人因違法而被控，這次裁決釋放清楚資訊，希望年輕人勿再以身試法、衝擊法治。

本人希望社會各界，尤其是青年人，摒棄「違法達義」之歪理，以合法方式表達意見，共同攜手推動社會向前發展，把握眼前的發展機遇，聚焦經濟及民生，為建設更美好的家園努力奮鬥。

參與灣區建設 突破發展瓶頸

龍子明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廣東社團總會常務副主席兼秘書長 大灣區青年聯盟總監

中聯辦主任王志民出席兩會精神宣講分享會，指出香港一定能在參與大灣區建設的進程中，突破經濟社會發展瓶頸。的確，大灣區建設為港人特別是香港青年帶來千載難逢的機會，香港青年一定能夠在建設大灣區的過程中，展現出活力與創意、承擔與貢獻，實現人生理想和事業。

兩大亮點有助解決香港發展瓶頸

大灣區規劃綱要最大的亮點有兩個。第一是明確推動以大灣區作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大灣區內目前有超過1.89萬家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每年的國際專利申請量佔全國56%，創新要素集聚，高教資源豐富，科技研發、轉化能力突出，具備建設國際科技創新中心的良好基礎。大灣區內地城市具備完善的產業鏈、供應鏈和資金鏈，技術供給和成果孵化能力強，擁有活躍的創新產業環境，創業者從創意產生到產品推出的速度快、成本低。大灣區內地城市在創科產業上與香港優勢互補，可以成就一個人才、科研機構與企業匯聚的國際創科中心。

第二個亮點是打造真正意義上的一小時優質生活圈，這個目標隨着高鐵、港珠澳大橋、深中通道、虎門二橋等基礎設施連通，基本實現；至於軟件方面的共享，即大灣區實現公共服務的共享，包含共享醫療、教育、通信、安保服務等，讓香港居民到大灣區內其他城市工作、就業、創業、生活享受國民待遇，這方面的許多政策和措施正在或將要落實。

規劃綱要上述的兩大亮點，恰恰有助於解決香港經濟社會發展的瓶頸問題。

發展瓶頸導致青年缺乏人生出路

香港經濟社會發展瓶頸，第一體現在香港的支柱產業競爭力下降、產業高度單一化，香港真正意義上的製造業只佔GDP的1%左右，產業大部分集中在金融、地產等，很多香港年輕一代就業出路狹窄，欠缺上流機會。第二，香港土地空間狹窄，1,100平方公里的土地面

積，將近一半的面積不能開發，產業用地、生活居住用地嚴重不足，結果導致香港房價非常貴，一個家庭要不吃不用21年才能買到樓，是全世界樓價最高的城市。根據英國經濟學人智庫(EIU)最近的調查報告，香港成為全球生活費最高城市，與新加坡及巴黎並列。

第三，香港的大學畢業生入職薪酬連年下跌，有機構研究發現，20年來香港大學生薪金明顯貶值，起薪點中位數較20年前下跌17%。香港年輕人的實際收入顯著下降，不管他們如何努力，也難以改善自己的生活，不少年輕人對前途悲觀，對未來失望，意志消沉，而且他們很容易將自己的不幸視為社會不公，甚至歸咎於回歸、歸咎於內地，很容易受到反對派政客的蠱惑。

大前研一在《M型社會》一書中問道，你自認是「中產階層」嗎？那麼，請回答三個問題：

- 第一，房貸給你造成很大的壓力嗎？
 - 第二，你不想結婚更不想養兒育女嗎？
 - 第三，你為小孩未來教育費用擔心嗎？
- 如果有任何一個答案為「是」，就意味你極有可能不再是「中產階層」了。很不幸的是，香港許多高學歷青年，往往對上述三個問題的答案都為「是」。

香港經濟社會發展的瓶頸，導致香港青年面對缺乏人生出路的困難，他們沒有父輩和兄長那麼多向上流動的機會。在樓價高昂的情況下，不僅不能置業，甚至不敢結婚，以至香港出生率不斷下降，對不少香港青年來說，父輩「屋仔、車仔、老婆仔、仔仔」的「四仔夢」，已成為遙遠的過去。

大灣區為港青拓展發展新機遇新空間

大灣區建設為香港創造一個更大的腹地，這個腹地既是產業空間上的，經濟結構上的，同時也是生活空間上的。香港的年輕人去大灣區發展、創業、就業，大灣

區能夠為他們提供更廣闊、更多元的機會。大灣區的居民是大灣區建設的最大受益者，香港青年也是大灣區建設的重要參與者，有一些捷足先登的香港青年已經成為成功者。

讓大灣區的廣大居民過上更美好的生活，特別是為香港青年拓展發展新機遇新空間，是大灣區建設的初衷之一，也是中央政府和粵港澳三地政府出台的與大灣區有關的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出發點和落腳點。正如王志民主任指出，只要我們按照習近平總書記關於大灣區建設要「大膽闖、大膽試」的指示精神，以主場意識、主角擔當、主動作為，一件事一件事地向前推進，香港就一定能在參與大灣區建設的進程中突破經濟社會發展瓶頸、拓展新的發展空間、增添新的發展動能，就一定能為香港民生改善提供更多福祉、為香港青年發展提供更大舞台，讓大灣區真正成為「兩個建設好」的示範平台。



深圳前海創新創業者生態鏈逐漸完備，吸引大批香港青年北上創業。資料圖片

對犯罪者值得大肆報道嗎？



馮煒光

「佔中九丑」在4月9日被判有罪，但自從在兩周前有人出所謂回憶錄開始，「佔中九丑」便不斷在傳媒曝光博同情。各大傳媒亦不斷更新報道他們的求情內容。問題是：「佔中九丑」是犯罪者，有需要這樣報道他們嗎？

舉個例子，有專業人士虧空公款，有高級行政人員行賄被捕，我們會在他們判罪前大肆報道其主張和求情嗎？

「佔中」快5周年了，4月9日又剛好是第一批「佔中」組織者被判罪成，其實傳媒尤其電子傳媒等理應也訪問一些「佔中」受害者：這包括因為「佔中」而飽受經濟損失的企業、因「佔中」導致交通異常擠塞而失禁的長者（我有一位長者朋友便是如此），尤其是受傷及十分勞苦的警察。若「佔中」受害者因各種原因不便接受訪問，例如企業可能怕被「黃絲」圍攻，那至少應重播警察的飯盒車也要被違法「佔中」者檢查、3名英勇警察被捕違法「佔中」者時竟被200名違法「佔中」者包圍等。至於黃之鋒等人策動的2014年11月30日晚衝擊政府總部，自己卻躲在立法會內異常安全，任由其他年輕人去衝，這些鏡頭也應反覆播出。但現在傳媒卻一窩蜂地報道「佔中九丑」，為犯罪者塗脂抹粉，這樣是誤導全社會，也有違香港法治精神。

此外，為何媒體不比較朱經緯和「佔中九丑」的情況呢？朱Sir不准保釋，「佔中九丑」卻在被判有罪後中午去吃日本餐，還把照片放上社交媒體，那種得意之情，毫無悔意，溢於言表。

筆者十分希望和贊成中央電視台來香港開一個廣東話台，此舉既可以證明中央很重視廣東話，也給新聞工作者多一個就業機會，更重要的是不會出現如今情況：沒有一家電子媒體去訪問「佔中」受害者，以讓公眾明白「佔中九丑」犯下多大的罪，影響社會有多深遠！

朱家健

立法會議員許智峯繼去年在立法會搶去女主任的手機並偷偷地傳送存在內裡的資料後，日前「再下一城」，涉在南區區議會上，強行奪去區議會主席的會議文件以及用作抽籤的膠箱公物，結果區議會秘書處要報警處理。翻查報章記錄，原來許智峯也「有前科」，「代表作」包括襲擊保安、「搶咪」、「熄咪」、疑似「插水」，令人對他的所作所為大為反感。

許智峯現時是立法會議員、南區區議員，身兼「雙料議員」，卻接二連三在立法會、區議會「有傑作」，而且「鑊鑊新鮮鑊鑊甘」，難免令市民質疑他的人品，除了他每月支取的薪津是納稅人支付外，他癱瘓南區區議會令會議議程受阻和暫停，同樣是浪費公帑。

許議員本身是城大法律系畢業生，理應精通法律，然而，他卻屢次踐踏法律，行徑幼稚，破壞議會安寧，與議會應有的秩序背道而馳，令人對他失去信心。是次南區區議會的風波，許智峯的同事已多次提醒他仍在保釋期間，行為宜檢點。豈料，許智峯依然自編自導自演鬧劇，拒不交還政府財物，連他的黨友都默不作聲或退場。

許智峯「搶東西」的劣根性要不得，不能成為議會「風土病」，不能成為「惡癖」更不能「上癮」。許智峯仍在保釋中，倘若他做出違反保釋的涉刑行為，他的保釋或會被撤銷。

許智峯三番四次的冥頑不靈，除了是在衝擊保釋條件的底線，也在測試選民的忍耐度，證明他沒有為早前的行為有任何悔意。我們需要告知許智峯：香港需要法治，要讓議會尊嚴和秩序。

許智峯再犯強搶冥頑不靈